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
承辦人：何慧貞
電話：02-27208889轉6360
電子信箱：mt8489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民權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11306877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、計畫及海報各1份（21823866_1113068779_1_ATTACH1.pdf、
21823866_1113068779_1_ATTACH2.odt、21823866_1113068779_1_ATTACH3.
docx）

主旨：轉知本府勞動局「111年度『勞動好YOUNG前進校園』勞動
權益宣導講座實施計畫」及海報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勞動局111年7月20日北市勞教字第1116080877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培育本市國中、高中職學生具勞動權益意識、體認勞動
尊嚴與價值，並於工讀或進入就業市場工作前即能掌握自
身勞動權益、減少勞資爭議之發生，該局與本局自103年起
即合作辦理「勞動好YOUNG前進校園」計畫，可依該計畫申
請辦理講座，以提升學校對於打工權益之認識。
- 三、本計畫及相關表單，請至本府勞動局官網（網址：
<https://bola.gov.taipei>，路徑：首頁/業務服務/勞動教
育文化/勞動教育/7勞動好YOUNG前進校園勞動權益宣導講
座）參閱及下載。
- 四、檢附本府勞動局原函1份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

民權國中 1110727



OOAA1116005227



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

副本：電 2022/07/27 文
交換章 10:13:22

裝

訂

線

99

公文文號：1116005227

主旨：轉知本府勞動局「111年度『勞動好YOUNG前進校園』勞動權益宣導講座實施計畫」及海報各1份，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1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何亞竹 送陳/會 111/07/27 10:35:27

公告週知，轉知社會領域。

2.民權國中 民權國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吳政庭 決行 111/07/27 11:42:43

公告週知，轉知社會領域。

